

都江堰市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工作成果汇报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LH20230619)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成都市, 都江堰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都江堰市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工作成果汇报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财政资金, 招标人为中共都江堰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根据成都市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 2023 年工作要点, 12 月底前召开成都市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总结推进会, 都江堰市对应召开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总结推进会, 并拍摄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工作成果汇报片, 在年底总结会上和相关工作中播放使用。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都江堰市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工作成果汇报片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都江堰市幸福美好生活十大工程工作成果汇报片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无。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6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1、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供应商到成都景利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 都江



堰市彩虹大道南段1号金融中心4栋11楼（工商银行11楼）]现场获取磋商文件。2、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应提供如下资料：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 ①加盖单位公章鲜章的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但应至少包含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被介绍人或被委托人身份信息、被介绍或被委托事项）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鲜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3、文件获取时间：自2023年6月21日至2023年6月2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4、本项目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200元/份。5、咨询电话：028-87179451。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及供应商信息；若因供应商提供的错误信息，对其参加后续采购活动造成影响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责任（若供应商需变更报名信息，请于获取磋商文件截止之日前到采购代理机构重新登记）。磋商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03日11时00分

递交方式：成都景利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都江堰市彩虹大道南段1号金融中心4栋11楼（工商银行11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03日11时00分

开标地点：成都景利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评标室[地址：都江堰市彩虹大道南段1号金融中心4栋11楼（工商银行11楼）]。

七、其他

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日且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本次采购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签到时间：2023年7月3日10时30分-2023年7月3日11时00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共都江堰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地 址：都江堰市都江堰大道215号

联 系 人：邓女士

电 话：028-8714289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成都景利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都江堰市彩虹大道南段 1 号金融中心 4 栋 11 楼（工商银行 11 楼）

联 系 人： 李女士

电 话： 028-8717945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冷燕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